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4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一一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规定,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东华科技")现公告2019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具体如下:

一、关于生产经营整体情况

项目类型	第四季度新签约订单		第四季度中标未签约订单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		备注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数量(个)	金额(万元)	
设计技术性服务	70	3,945.95	0	0	568	100,729.85	即咨询、设计项目
工程总承包	1	1,114.96	0	0	55	1,332,274.16	含EPCM等
合计	71	5,060.91	0	0	623	1,433,004.01	

注:以上签约不含本公司在第四季度签订的协议价格为6亿美元的《印度尼西亚60000桶/天炼油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框架协议》、与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联合签署的协议价格为8.9亿美元的《老挝钾肥项目地上加工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框架协议》。

二、关于重大项目执行情况

1、刚果(布)蒙哥1200kt/a钾肥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3年7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工程建设总承包工作,履行期限约为36个月。本合同价格分为固定部分和非固定部分,其中固定部分价格为497,391,000美元,非固定部分价格为24,462,000 美元,上述款项由业主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支付条件及比例进行支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20,813.83万元人民币,累计收款折合人民币13,494.69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13,975.93万元人民币。目前,该项目已处于停工状态,同时鉴于该项目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 且该项目建设规模、产品方案及建设条件等可能发生重大变化,加大了该总承包合同履行的不确定性,项目结算和回款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对该项目累计计提了33,900.00万元人民币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正与相关方进行密切沟通,切实关注项目进展情况,以期早日推动项目重启。

2、黔西县黔希煤化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30万吨/年乙二醇EPC总承包工程合同

本合同于2011年1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并于2013年7月签订补充合同;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开车服务)总承包工作,履行期限约为50个月。本合同金额为315,602.84万元,由业主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支付条件及比例进行支付。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目前正在办理竣工结算工作。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275,372.14万元,累计收款276,495.93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277,868.66万元。业主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3、康乃尔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30万吨/年煤制乙二醇项目工程EPC/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书

本合同于2014年3月签订, 为工程总承包合同, 并于2014年6月、2015年6月签订补充协议书;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工作,履行期限约为22个月。本合同金额为369,628.13万元,由业主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支付条件及比例进行支付。

由于业主长期拖欠工程款,本公司于2017年5月向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18年5月,内蒙古高级人民法院对该项诉讼作出一审判决(详见东华科技2018-018号公告)。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结果,上诉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2018年7月16日由最高人民法院立案受理(详见东华科技2018-037号公告)。最高人民法院于2018年10月16日对内蒙古康乃尔上诉案进行判决,并出具《民事判决书》【(2018)最高法民终732号】,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详见东华科技2018-064号公告)。该项诉讼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由内蒙古通辽中院执行。目前,通辽中院指定的评估机构已完成对项目装置的评估工作,通辽中院正在组织整体拍卖。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213,267.50万元,累计收款211,994.53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194,095.30万元。目前该项目已处于停工状态,业主方的履约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对该项目累计计提了3,179.91万元资产减值准备。

4、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盈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尔年产30万吨乙二醇(一期)建设项目(实施及管理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6年1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的采购、施工、"三查四定"、培训、试车、工程验收、竣工结算等工作,履行期限约为22个月;本合同金额为165,800万元人民币,由业主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支付条件及比例进行支付。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合同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129,633.25万元,累计收款121,624.35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103,646.16万元。该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5、四川泸天化中蓝新材料有限公司2×10万吨/年聚碳酸酯工业化示范项目工程建设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6年8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的设计管理、采购、施工、项目管理直到工程中交以及后续的试车、质量保修等工作,履行期限约为22个月(业主方调整)。根据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本合同金额为58,669.24万元人民币,其中:设备购置费、主要材料费和工程建设管理费等固定总价为41,816.16万元;安装工程费、建筑工程费等暂定总价为16,853.08万元,由业主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支付条件及比例进行支付。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55,174.54万元,累计收款31,050.06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39,948.04万元。该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6、瓮安东华星景生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瓮安县草塘"十二塘"景观工程(一期)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7年5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EPC)合同;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的景观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建筑安装施工、业主人员培训,以及协助完成项目验收的技术指导、支持和服务等工作,建设工期约为19个月,合同金额为87,449.17万元人民币(暂估价)。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64,045.70万元,累计收款67,083.69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64,224.67万元。该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7、惠水星城建设有限公司惠水县涟江河河道治理项目(北段)及涟江文化体育公园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7年9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竣工试验和指导竣工后试验等工作,建设工期约为730天,合同金额为77,742.65万元人民币(暂估价)。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业主正与政府方商讨"惠水县涟江河河道治理项目(北段)及涟江文化体育公园建设工程政企合作(PPP)项目"的整体推进方案,该工程总承包项目实际进度较计划进度有一定滞后。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工程总承包项目累计确认收入8,288.07万元,累计收款15,548.53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8,316.98万元。该工程总承包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8、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100万吨/年合成气制乙二醇一期工程60万吨/年乙二醇项目空分装置、锅炉装置、脱盐水及污水处理装置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7年12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本公司主要承担本合同项目界区内土建、给排水、设备、管理、仪表与自控、电气等为完成本合同装置建设并实现中间交接的全部工作,在联动试车和投料试车中为业主提供指导与支持服务;建设工期约为26个月,合同金额为108,448.57万元人民币(暂定价)。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88,130.01万元,累计收款93,096.62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85,484.17万元。该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9、阜阳市城区水系综合整治(含黑臭水体治理)标段三项目系列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8年5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本公司主要承担明镜湿地、白龙湿地施工图设计及该项目的部分施工任务,包括绿化工程、园林工程、水环境工程、湿地工程、景观工程及配套市政管线、道路、管理用房等工程。建设总工期为1095天(约3年),合同金额暂定人民币120,527.00万元,具体以竣工结算政府部门审计价为准。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目前政府方正在办理项目建设的相关前期工作,项目实际进度较计划进度有一定滞后。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未确认收入,累计收款5,722.85万元,未确认工程结算。该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10、广西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工业气体岛项目乙二醇装置工程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8年12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由本公司与上海华谊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谊")作为承包人。本公司和上海华谊主要负责乙二醇装置的设计、采购、施工,负责单机试车、机械完工直到工程中间交接前的全部工作,并在联动试车、投料试车和性能考核阶段对业主提供技术指导和支持服务。上海华谊与本公司按照本合同明确各方承担的工作范围。同时,本公司作为承包人的牵头人,负责本合同项目的全面实施和管理。本合同建设工期约24个月,合同金额为94,638.88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对应的部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18,074.22万元,累计收款20,309.03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19,874.64万元。该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11、山西美锦华盛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尾气制30万吨/年乙二醇联产LNG项目PC(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及PMC项目管理合同

本合同于2019年4月签订,为总承包及PMC项目管理合同。本公司作为承包人,负责本合同项目部分装置的设备材料采购、建筑安装施工、投料试车直至项目机械竣工的全部工作;同时,本公司作为管理商,负责本合同项目中剩余部分装置或主项(即本公司PC总承包范围内的除外)在建设过程中的项目管理工作。总承包合同总价款为178,900万元人民币(含税),建设工期约为16个月;PMC合同总价为2,500万元(含税),服务时间约为20个月。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10,471.99万元,累计收款21,507.64万元,累计确认工程结算18,946.12万元。该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12、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本合同于2019年8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合同。本公司作为承包人,负责本合同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以及单机试车、机械完工直至装置中间交接前的全部工作;本合同总价款为136,690.19万元人民币,建设工期约为22个月。

本合同正在履行之中,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基本一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项目累计确认收入1,164.71万元,累计收款8,635.44万元,未确认工程结算。该项目业主的履约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来结算与回款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有关框架协议签署情况

1、印度尼西亚PT Kilang Batuta Indonesia60000桶/天炼油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框架协议

本框架协议于2019年11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协议。本公司作为承包人,负责本协议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本协议暂定为6亿美元,履行期限约48个月。

本框架协议为非正式总承包合同,系为后续进一步磋商、签署总承包合同提供了基础和依据。待该项目有关事项确定后,双方将签署正式FEED(前端工程设计)+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2、老挝钾肥项目地上加工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框架协议

本框架协议于2019年12月签订,为工程总承包协议。本公司与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武夷")作为联营体承包商,负责本协议项目的FEED(前端工程设计)及设计、采购、施工(EPC)工作。本框架协议项目前端设计(FEED)暂定价格为800万美元,本公司占100%;EPC总承包合同暂定价格为8.9亿美元,其中:中国武夷份额占51%,本公司占49%。协议有效期为5年。

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为意向性协议, 作为下一步洽谈和签订工程项目建设总承包合同的基础。

四、其他情况说明

1、以上签约主体为本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重大项目是指项目金额占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30%以上的项目。

2、以上重大合同具体签约情况可查询本公司发布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日常重大经营合同公告。

3、鉴于以上有关数据存在阶段性,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数据与最终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同时,由于受客户情况变化、财务核算方法等因素的影响,上述项目未来确认的营业收入与合同金额并不完全一致,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四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各季度经营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一一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等相关规定,特编制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按业务类型分类的订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	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
公共装修	54,694.01	468,448.71	26,197.31
住宅装修	19,509.22	111,849.11	2,654.52
设计业务	379.51	4,128.81	0.00
合计	74,582.74	584,426.63	28,851.83

注: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供各位投资者参阅,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55%至70%	盈利:16,853.36万元
	盈利:5,056.01万元至7,584.01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19年度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有序稳步地推进。公司主营建筑装饰业务主动"收敛聚焦",缩减垫资项目,追求回款周期短、履约能力强、毛利率高的优质项目;新兴业务板块进一步加大人才储备、市场拓展和研发、销售团队的扩充,因此,新兴业务相关子公司管理、销售、研发等费用大幅提升,本报告期内尚未产生较大的营业收入和业绩贡献。公司采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最为严谨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2019年度公司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同时, 公司2019年业绩也受到公司迁址导致的租赁费用大幅提升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

2、基于谨慎性考虑,由于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上述具体财务数据将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未来, 公司立足深圳前海自贸区的地理优势以及自身技术创新与综合服务优势将逐渐显现,为公司经营发展贡献业绩。公司将围绕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和雄安新区等国家战略做好业务布局,充分发挥公司综合性与战略性优势,加速科研技术成果转化,驱动业绩维持稳健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0】55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现将无异议函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申请确认发行面值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深交所无异议。

二、无异议函不表明深交所对债券的投资风险或者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公司应当确保参与债券认购的投资者符合深交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并向其充分揭示风险。

三、债券的发行应当按照报送深交所的相关文件进行,如发行人相关情况或债券相关文件在无异议函出具之后发生重大变化,应当及时报告深交所。如发生重大变化未及时告知深交所的,无异议函自动失效。

四、公司应当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正式向深交所提交转让申请文件,逾期未提交的,无异议函自动失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钢资源 公告编号:2020-2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21日收到张建明先生的辞呈,因工作调动原因,张建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副总经理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转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特此公告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简称:河钢资源 股票代码:000923 公告编码:2020-1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预计的业绩情况:

项目	报告期(1-12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1000万元至45000万元	盈利13414.7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05.63%-235.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盈利0.6281至0.6894	盈利0.2055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报告期业绩预计有关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铁矿石产品价格同比高位运行, 使铁矿石产品盈利水平大幅提高。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23 证券简称:河钢资源 公告编号:2020-3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辞职及选举新任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1月21日收到张富贵先生的辞呈,因个人原因,张富贵先生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富贵先生自担任公司职工监事以来,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会对其在担任职工监事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近日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张建明先生(简历附后)担任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期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月22日

张建明先生简历

张建明先生,中共党员,合肥工业大学毕业,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大学学历,历任宣工销售总公司分公司经理、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部部长、宣工机械成套公司经理、宣工机械成套公司党支部书记、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销售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河北宣工机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张建明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与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无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2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2019年10月8日),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苏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65%;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钱嵊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65%;公司副总经理宋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1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94%。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苏峰先生拟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19/10/29~2020/4/26),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386,250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16%; 钱嵊山先生拟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2019/10/29~2020/4/26),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386,2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616%; 宋智先生拟于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19/10/29~2020/4/26),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328,12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52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 《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苏峰先生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51%;钱嵊山先生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6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78%;宋智先生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0%。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苏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45,000	0.2465%	IPO前取得:46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080,000股
钱嵊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45,000	0.2465%	IPO前取得:465,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080,000股
宋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12,500	0.2094%	IPO前取得:387,500股 其他方式取得:92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苏峰	157,500	0.0251%	2019/10/29~2020/1/21	集中竞价交易	7.12-7.35	1,141,600.00	1,387,500	0.2213%
钱嵊山	362,300	0.0578%	2019/10/29~2020/1/21	集中竞价交易	6.88-6.93	2,497,892.00	1,182,700	0.1887%
宋智	37,500	0.0060%	2019/10/29~2020/1/21	集中竞价交易	6.55-7.30	268,316.00	1,275,000	0.203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13 证券简称:原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 副总经理刘峰持有公司股份135,000股, 约占公司总股本0.1505%。刘峰持有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2019年8月2日, 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并已上市流通,刘峰本次解锁股票数量为60,000股。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刘峰因个人资金需求拟减持股份,拟减持股份不超过33,7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76%,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刘峰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 减持期间均为自本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2020年02月20日至 2020 年8 月18日),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并在窗口期内不得减持股份。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5,000	0.1505%	其他方式取得:135,000股

注:原尚股份于2018年7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予18名激励对象128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8年7月3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18年8月2日。本次股权激励中,刘峰获得15万股限制性股票。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刘峰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刘峰	15,000	0.0167%	2019/9/30~2020/3/1	20.30-20.30	2019-09-06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刘峰	不超过:33,750股	不超过:0.037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3,750股	2020/2/20~2020/8/18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刘峰将根据资金需求周转安排及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刘峰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20-009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0年1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32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就《关注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0年1月1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关注,审慎自查,立即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关注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鉴于《关注函》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核实、完善和补充披露,且需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公司预计无法在2020年1月15日之前完成回复和对外披露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公司争取于2020年1月22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关注函》书面回复及相关资料,及时对外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鉴于本次《关注函》涉及内容较多,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核实、补充和完善,且需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核查意见,核查的业务量较大,过程较为复杂,公司预计无法在2020年1月22日之前完成回复和对外披露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关注函》,争取于2020年2月5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关注函》书面回复及相关资料,及时对外披露。

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 证券代码:002736 编号:2020-00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1月22日发行完毕, 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0国信证券CP001	短期融资券期限	90天
短期融资券交易代码	072000023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簿记日期	2020年1月20日	票面利率	2.80%
起息日期	2020年1月22日	兑付日期	2020年4月21日
计划发行总额	4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金额	40亿元人民币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刊登。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股票简称:国信证券 证券代码:002736 编号:2020-00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发行了2019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为3.00%,发行期限为84天,兑付日为2020年1月22日(详见2020年1月16日登载于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2020年1月22日,本公司兑付了该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3,020,655,737.70元。

特此公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